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5-020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里石	股票代码	0027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殷逸伦	邓金假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	
传真	(0592)5209625	(0592)5209625	
电话	(0592)5065075	(0592)5065075	
电子信箱	zhengquan@wanli.com	zhengquan@wanl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中高端石材综合服务商,专注于建筑装饰石材及景观石材的设计、加工、销售和安装;拥有全球化的采购及销售渠道、嵌入式的服务模式,公司是行业内能够提供大中型商外项目"设计供料安装"一体化服务的领军企业。近年来,公司积极向资源型企业转型,业务领域逐步延伸至资源及油资源的开发与利用。

2、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石材、景观石材的设计、加工、销售及工程施工。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机场、高铁、中高端酒店等大型公共建筑、商业写字楼、住宅,以及墓碑园林、纪念碑等领域。建筑装饰石材是由天然的花岗岩和大理石加工而成,用于建筑物的内外装修的石制品;景观石材是指用于园林、陵园、工程用石及其他公共场所,起装饰作用或表达艺术寓意、纪念意义的墓碑、纪念碑、石雕、石艺术品。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实施工程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高质量发展战略,聚焦产品和服务,通过产品创新与服务升级双轮驱动,实现工程项目全周期管理能力持续提升,工程施工业务保持稳健增长。

2024年,公司实施工程项目的合同金额及增补金额总计为37,006.32万元。工程施工项目主要分为住宅装修、公共装修和商业装修,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住宅装修收入30,429.93万元,占比82.23%;实现公共装修收入4,932.38万元,占比13.33%;实现商业装修收入1,644.01万元,占比4.44%。

(三)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作为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顺利通过质量管理体系(ISO 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 14001)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 45001)的年度复审,并成功延续翔安分公司天然大理石建筑板材及天然花岗石建筑板材的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与此同时,公司依托ERP智能管理,实现了精准化供需匹配、智能化运营管理、全流程质量追溯,推动公司实现集约化高效运营,更在成本优化和资源利用率方面持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636,887,160.60	1,673,106,068.09	-2.16%	1,361,804,32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8,547,130.21	960,328,296.89	-7.47%	592,022,890.9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277,233,120.46	1,288,675,926.82	0.87%	1,305,585,75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40,969.76	-35,469,043.34	-53.53%	-27,082,65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744,509.55	-39,548,968.99	-48.54%	-31,890,54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50,950.28	8,820,402.05	-488.32%	21,346,098.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01	-0.1708	-40.57%	-0.13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01	-0.1689	-42.16%	-0.13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9%	-5.25%	-0.54%	-4.6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2,296,306.22	380,633,153.70	288,223,584.32	336,979,98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1,472.56	-42,534.36	-1,873,127.03	-56,876,79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5,036.07	-1,365,672.27	-6,194,790.21	-54,049,08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23,963.14	-12,653,218.42	-2,244,462.92	2,970,694.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精帅	境内自然人	12.31%	27,893,051	20,919,788	质押	13,600,000	
厦门哈富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9%	25,814,695	25,814,695	质押	11,200,000	
邹鹏	境内自然人	6.61%	14,985,546	11,239,159	不适用	0	
赵春花	境内自然人	2.84%	6,436,400	0	不适用	0	
张海	境内自然人	1.53%	3,467,544	0	不适用	0	
杭州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星财富2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2,126,300	0	不适用	0	
朱家龙	境内自然人	0.71%	1,609,800	0	不适用	0	
李泽湘	境内自然人	0.69%	1,562,800	0	不适用	0	
蔡振华	境内自然人	0.67%	1,521,700	0	不适用	0	
黄光伟	境内自然人	0.66%	1,496,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胡精帅持有"厦门哈富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两者为一致行动人。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股份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资本22,696,4695万元减少至22,661.9695万元,并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2日、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考核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8名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对应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450万股由公司以授予价格10.53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26,619,695股变更至226,274,695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226,619,695元减少至226,274,695元,最终的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数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3、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拟对全资子公司厦门右夫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万里石有限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天津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4、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的议案》,同意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里石(香港)公司拟分别收购SPRINGBOK INVESTMENTS(PTY LTD(中文名:跳羚投资有限公司)、NAMIBIA CHINA MINERAL RESOURCES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PTY LTD(中文名:纳中矿产资源投资开发公司)持有的ZHONGHE RESOURCES(NAMIBIA)DEVELOPMENT(PTY LTD(中文名:中核资源(纳米比亚)开发公司)105%及105%的股权,万里石(香港)公司、跳羚公司及纳中矿产公司三方协商本次收购标的公司21%的初步交易价格为1,750万美元,最终收购价格需在完成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程序后经协商确定,并在正式的收购协议中明确。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5-019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概述

1、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认为部分资产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4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度拟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42,02万元,明细如下:

减值类型	年初至年末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5,613.04
其中: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5,432.80
其他应收款	180.24
资产减值损失	2,628.98
其中:存货	1,846.66
合同资产	167.87
预付账款	-223.06
固定资产	590.53
投资性房地产等其他长期资产	247.97
合计	8,242.02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入2024年度财务报告。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本公司将按90天以内的应收外汇款以外的客户划分为信用风险客户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性质组合	90天以内的应收外汇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量环境准备

(二)存货减值准备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8,242.02万元,计入2024年度财务报告。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6,530.24万元,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人民币6,867.70万元。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履行决策的程序及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预计潜在的减值准备作了合理性的说明。具体意见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次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二)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认为部分资产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4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度拟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42.02万元,明细如下:

减值类型	年初至年末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5,613.04
其中: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5,432.80
其他应收款	180.24
资产减值损失	2,628.98
其中:存货	1,846.66
合同资产	167.87
预付账款	-223.06
固定资产	590.53
投资性房地产等其他长期资产	247.97
合计	8,242.02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入2024年度财务报告。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本公司将按90天以内的应收外汇款以外的客户划分为信用风险客户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性质组合	90天以内的应收外汇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量环境准备

(二)存货减值准备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8,242.02万元,计入2024年度财务报告。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6,530.24万元,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人民币6,867.70万元。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履行决策的程序及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预计潜在的减值准备作了合理性的说明。具体意见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次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二)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认为部分资产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4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度拟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42.02万元,明细如下:

减值类型	年初至年末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5,613.04
其中: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5,432.80
其他应收款	180.24
资产减值损失	2,628.98
其中:存货	1,846.66
合同资产	167.87
预付账款	-223.06
固定资产	590.53
投资性房地产等其他长期资产	247.97
合计	8,242.0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概述

1、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认为部分资产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4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度拟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42.02万元,明细如下:

减值类型	年初至年末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5,613.04
其中: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5,432.80
其他应收款	180.24
资产减值损失	2,628.98
其中:存货	1,846.66
合同资产	167.87
预付账款	-223.06
固定资产	590.53
投资性房地产等其他长期资产	247.97
合计	8,242.0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2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2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2年4月20日至2022年4月30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企业微信公众号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5月6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对内幕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披露了《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6、2022年6月13日,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8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22.50万份股票期权。同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向84名激励对象授予115.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及《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7、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2022年11月21日,公司完成了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向20名激励对象授予60.5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完成的公告》。

9、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0、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1、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行权期内,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各行权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公司注销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当期可行权份额"。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对应考核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84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20名激励对象对应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本次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本次注销涉及股票期权共计190.00万份。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东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

(一)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及授权,符合《公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需就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宜办理股份注销登记、减少注册资本等手续;

(二)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原因、数量符合《公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已就实施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履行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随着前述事项的进展,公司尚需按照《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北京德恒(东莞)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5-024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2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对内幕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披露了《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6、2022年6月13日,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8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22.50万份股票期权。同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向84名激励对象授予115.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及《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7、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2022年11月21日,公司完成了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向20名激励对象授予60.5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完成的公告》。

9、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0、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1、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公司注销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当期可行权份额"。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对应考核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84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20名激励对象对应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的数量及价格

公司拟对上述8名激励对象对应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6.00万股以10.53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

(三)回购注销的金额与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应支付的回购总金额为4,843,800.00元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779,672	14.49%	-460,000	32,319,672	14.3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3,495,023	85.51%	0	193,495,023	85.69%
三、总股本	226,274,695	100.00%	-460,000	225,814,695	100.00%

注: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